

附件 3:



新县教育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卫生健康委员会联合抽查工作计划表
(2021 年度)

填报单位(盖章): 县教育局

序号	抽查计划名称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	抽查比例	抽取日期自	抽取日期至	发起单位	配合单位
1	新县中小学校办学情况部门联合抽查	办学行为抽查	中小学教辅材料管理使用情况的检查、中小学课程教材(含国家课程教材和地方课程教材)用书选用情况的检查; 学校卫生情况的检查、学校疾病防治情况的检查;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。	全县中小学校	30%	5月4日	6月4日	县教育局	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
备注: 1. 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可参照此表制定实施。

2. 一个计划中可包含多项抽查任务。抽查计划既可按抽查事项清单中的大类区分, 又可按领域、行业、产品、项目、行为等区分, 抽查任务则根据抽查事项清单“大类”(或按领域、行业、产品、项目、行为)中的分项或全项区分。